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恒盛　　公告编号:2013-067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成辉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永明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汤珊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25,601,511.13	1,359,960,029.04	-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09,244,453.40	973,895,387.51	3.6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3,726,066.21	4.66%	646,752,345.00	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904,177.36	-4.31%	78,513,659.37	1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460,049.04	-10.87%	72,006,014.06	1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10,445,307.70	-779.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6.25%	0.35	1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6.25%	0.35	1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9%	-0.4%	7.9%	0.3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2,970.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33,702.29	其中：基于IGBT模块应用的高效节能电力电子变换装置(UPS)产业化项目3,219,430.93元；增缴税收奖励1,215,000.00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5,802.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8,888.74	
合计	6,507,645.3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1,29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7%	86,103,249	0		
陈成辉	境内自然人	18.74%	41,699,520	31,274,640		
黄婉玲	境内自然人	6.14%	13,652,000	0		
交通银行—安顺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	5,999,917	0		
林仪	境内自然人	1.64%	3,656,800	2,732,1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其他	1.35%	3,002,522	0		
中国建设银行—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	2,281,880	0		
吴建文	境内自然人	1.02%	2,279,000	2,254,000		
李月美	境内自然人	0.92%	2,056,278	0		
张少武	境内自然人	0.82%	1,820,000	91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86,103,249	人民币普通股	86,103,249
黄婉玲	13,6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52,000
陈成辉	10,424,880	人民币普通股	10,424,880
交通银行—安顺证券投资基金	5,999,917	人民币普通股	5,999,917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3,002,522	人民币普通股	3,002,522
中国建设银行—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81,880	人民币普通股	2,281,880
李月美	2,056,278	人民币普通股	2,056,278
杨燕	1,621,804	人民币普通股	1,621,804
谢伟平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
易方达基金公司—农行—中国农业银行离退休人员福利负债	1,254,101	人民币普通股	1,254,1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建平先生去世后，其股份由其配偶黄婉玲继承，公司实际控制人由陈建平、陈成辉共同控制变更为由陈成辉、黄婉玲共同控制，两者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73.39%，原因是是本期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导致货币资金的减少。

2、预付账款较年初增长81.61%，主要是预付货款(含预付工程款)的增加。

3、应收利息较年初增长-77.99%，主要原因系上年应收利息在本期已结清，且本期定期存款额同比上年减少较多所致。

4、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长81.62%，主要是应收出口退税款及投标保证金的增加。

5、存货较年初增长34.79%，主要是外购原材料的增加。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94.89%，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7、固定资产较年初增长110.62%，主要是火炬工业园厂房及办公楼工程和新能源角美工厂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增固定资产。

8、在建工程较年初减少74.52%，主要是火炬工业园厂房及办公楼工程和新能源角美工厂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增固定资产。

9、无形资产较年初增加100.02%，主要原因是资本化开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为无形资产。

10、开发支出较年初减少52.4%，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研究开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形成无形资产。

11、应付票据较年初减少38.59%，原因是本期支付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12、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68.92%，主要是本期支付公司上年计提的年终绩效奖金。

13、应付股利增加135.73%，主要是未付尚未解禁的限制性股票的股利。

14、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75.32%，主要原因本期支付了2012年末未付的暂收应付款。

(二)利润表项目：

15、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39.99%，主要是计入本期技术开发费的增加和无形资产摊销的增加。

16、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55.07%，主要是本期定期存款额的减少导致利息收入减少。

17、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172.58%，主要是公司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获得的投资收益增加。

18、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58.66%，主要是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增加。

19、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201.65%，主要是本报告期内捐赠支出和固定资产处置损失的增加。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2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779.61%，主要是本报告期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234.41%，主要是本报告期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现金增加所致。

2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83.61%，主要是本报告期内支付股利及回购限制性股票现金增加所致。

二、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陈成辉、黄婉玲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本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投资业务，除投资本公司外，未投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成辉、黄婉玲除投资本公司和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外，未投资其他企业。因此，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也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发生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陈成辉、黄婉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2010年01月13日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	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三、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	至	40%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0,413.93	至	13,254.09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467.2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保持稳定增长，内部管理不断加强，成本费用得到有效控制，预计2013年度的经营业绩保持稳定增长。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成辉

2013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恒盛　　公告编号:2013-066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恒盛"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10月1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3年10月27日15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也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成辉先生召集并主持，以举手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与会董事经过充分的讨论，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的议案》。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正文》详见2013年10月29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科华恒盛电气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科华恒盛电气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详见2013年10月29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佛山科华恒盛新能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佛山科华恒盛新能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详见2013年10月29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整改报告的议案》。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的公告》详见2013年10月29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恒盛　　公告编号:2013-069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科华恒盛电气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投资概述

(一)2013年10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科华恒盛电气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科华恒盛电气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二)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三)本次投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须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以现金方式投入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科华恒盛电气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住所：佛山市禅城区张槎一路125号1座2层之六

法定代表人：陈成辉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不间断电源、应急电源、逆变器、太阳能控制设备及光伏设备、风能原动设备及产品、防雷产品、通信设备、空气调节设备、互联网数据中心产品、计算机机房设备、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配电系统电气安全检测与分析装置、户外照明用灯具及装置、电力节能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租赁和应用，并提供相应的技术解决方案和一体化系统的设计、集成、安装、调试、维修、施工、承包、咨询(不含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特种设备)；软件开发、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批发及零售：机械设备、电子设备、电气设备、计算机及软件、电机、办公设备、五金交电、蓄电池、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须取得资质证方可经营的凭有效的资质证经营)

三、本次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资金来源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出资设立子公司目的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将有利于公司构建持续高效的技术服务型营销团队，拓宽紧贴终端客户的渠道通路，销售有核心竞争力的高端产品和方案，实现差异化竞争。

本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定位是公司华南总部，并且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发展成为具备营销运营、技术研究院、工程技术中心、客户服务中心、物流中心、产品集成和高端装配生产等功能，覆盖南方多省市的南中国总部，形成强大的发展驱动力，推进公司成为科技引领的技术服务型企业。

(二)资金来源

本次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出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资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金额相对较小，且出资设立的子公司为公司直接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本次出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恒盛　　公告编号:2013-070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佛山科华恒盛新能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投资概述

(一)2013年10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佛山科华恒盛新能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佛山市禅城区华南电源创新科技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 "佛山科华恒盛新能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二)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三)本次投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须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作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佛山市禅城区华南电源创新科技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佛山市禅城区张槎三路35号德晖花园3号楼首层之二及二层部分(二层自编之8)

法定代表人：姚飞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佰万元

经营范围：对工业项目及园区建设的投资、开发、物业租赁、销售；展览组织、策划；投资咨询；科技研发、推广服务。

公司与该投资主体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拟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以现金方式投入

(二)拟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拟投资公司名称：佛山科华恒盛新能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拟投资公司注册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张槎三路125号1座2层之七

法定代表人：邓鸿飞

拟定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科华恒盛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8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80%；佛山市禅城区华南电源创新科技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2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20%。

拟定经营范围：新能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租赁和应用，并提供相应的解决方案和一体化系统的设计、集成、安装、调试、维修、施工、承包、咨询。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拓展公司产业链，培育公司新的效益增长点，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影响。

五、项目投资风险分析

本项目投资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一)政策风险：可能出现因新能源产能盲目扩张而致使国家出台行业调控限制政策，进而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风险。

(二)市场风险：可能出现因市场定位不准、生产进程缓慢而致使产能无法达到预期目标的风险；可能出现因产品销售价格大幅下降而致使销售额无法达到预期目标的风险。

(三)技术风险：可能出现因新技术超越而致使现有技术落后、淘汰的风险。

(四)经营风险：可能出现因公司管理团队经营不善、市场开拓能力不强而致使企业经营效益下降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佛山市禅城区华南电源创新科技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等相关文件资料

特此公告。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恒盛　　公告编号:2013-071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厦门证监局关于开展规范上市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厦证监发[2013]18号)的要求，为切实做好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自查自纠、整改提高，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2013年4月16日公司制定了《开展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检查工作方案》，并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组长的专项活动工作小组，对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进行了全面自查。根据上述文件规定和工作方案的安排，专项活动分为宣传学习阶段、组织自查、完成自查报告、缺陷整改四个阶段。在自查阶段形成《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以下简称"自查报告")提交公司审计委员会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在缺陷整改阶段，公司对《自查报告》中所列的问题或不足之处认真加以整改完善，逐项落实整改措施，完成了各项整改工作并形成了《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整改报告》(以下简称《整改报告》)，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整改活动的开展情况

截至2013年10月20日，公司自查小组针对自查报告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深入的分析、研究，并根据问题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措施和方案，明确了具体的责任人，认真落实到了公司的日常工作中，各部门严格按照自查小组的要求，认真完成了各项整改成果，并形成了《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二、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存在的问题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会计人员的从业资格问题

存在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第三十八条规定，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必须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根据《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会计从业人员须在当地会计从业资格管理机构注册备案。目前子公司会计专业人员未全部具备会计从业资格，主要原因是入职的新员工、应届生，尚未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

整改情况：根据整改计划，已要求报名参加最近一次会计从业资格证考试，并要求考试合格。由于最近一次从业资格证考试未进行，因此，此项问题预计在2013年12月31日前整改完成。

整改期限：要求上述新员工及应届生应在2013年底前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

整改责任人：张晓锋

(二)会计人员岗位定期轮换问题

存在问题：现有财务管理制度未对会计人员的工作岗位定期轮换作出规定。公司设立了财务部门的任职资格体系，该体系按照管理序列、专业序列为会计人员设置双通道职业发展路径。因此实际工作中根据会计人员任职情况及个人能力会进行不定期的岗位轮换。

整改情况：公司财务部已修订现有财务管理制度，补充会计人员的定期轮换要求。

(三)关于公允价值的确定流程和审批流程

存在问题：公司的会计政策中明确会计要素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计量，当根据准则的要求需要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将会特别说明。但目前公司尚没有制定公允价值的确定流程和审批程序。

整改情况：公司财务部已根据业务实际状况及准则的相关要求，制定公允价值的确定流程和审批程序，并将其补充于公司财务制度第三章节。

(四)关于预计负债的审批流程

存在问题：公司的会计政策中有针对预计负债的确认作出规定，但目前尚没有预计负债的审批程序

整改情况：公司财务部已将预计负债的审批流程补充于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第八章节。

(五)关于母公司对子公司实行全面预算管理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公司有建立预算管理制度，但与实际情况存在较大差异，需进行改进，以更贴近管理需求及增强可操作性。

整改情况：公司财务部已根据法律规范及公司实际情况在修订预算管理制度，根据整改计划的要求，预计2013年12月31日前完成。

整改期限：2013年12月31日前

整改责任人：吕永明、汤珊

三、整改总结

截止2013年10月20日，公司认真地完成了厦门证监局《关于开展规范上市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的自查、整改工作，通过此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自查整改活动，公司对目前存在的财务问题进行了深刻剖析和反思，并积极进行了完善，夯实了公司财务会计各项基础工作，提高了公司财务会计工作水平。今后公司将不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根据《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持续健全相关制度，提高财务会计人员业务水平，完善配备财务软件，进一步加强公司财务会计核算工作。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10月29日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40　　证券简称: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13-077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福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迭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滕凤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88,813,852.22	2,297,669,479.62	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92,956,326.88	2,220,631,396.94	3.2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99,778,694.95	11.18%	1,461,022,887.45	1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826,955.23	48.56%	112,642,014.87	3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716,127.62	32.03%	90,984,248.42	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81,676,261.07	196.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	42.86%	0.27	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	42.86%	0.27	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5%	0.53%	4.99%	1.2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9,436.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52,108.84	主要是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的新区财政局省科技金融发展专项资金17.48万元，复合管项目拨款转入36.51万元；无锡海特铝业有限公司收到工业发展引导基金5万元，收到金融专项补贴6.54万元；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收到的开发区中小企业科技发展基金无偿资助项目转入412.50万元，收到2012年度工业经济考核奖117.93万元，收到税收返还13.78万元；苏州智华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收到人才创业工程奖励按期转入41.25万元，收到吴江市人社局海鸥计划奖励12.55万元。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014,434.31	公司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9,178.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74,009.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4,509.18	
合计	21,657,766.4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1,92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福海	境内自然人	46.82%	194,766,000	194,766,000		
周吉	境内自然人	7.88%	32,760,000	32,760,000	质押	30,360,000
新疆吉伊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3%	23,400,000	23,400,000		
于丽芬	境内自然人	4.56%	18,954,000	18,954,000		
华晴	境内自然人	1.38%	5,751,784	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4,537,165	0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3,172,000	0		
赵玉珍	境内自然人	0.45%	1,874,267	0		
杨政雄	境内自然人	0.25%	1,053,933	0		
孟秀琴	境内自然人	0.25%	1,048,39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晴	5,751,784	人民币普通股	5,751,784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37,165	人民币普通股	4,537,165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1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72,000
赵玉珍	1,874,267	人民币普通股	1,874,267
杨政雄	1,053,933	人民币普通股	1,053,933
孟秀琴	1,048,390	人民币普通股	1,048,390
招商银行—兴全合润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4,150	人民币普通股	1,014,150
中国建设银行—诺德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51,715	人民币普通股	851,715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8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834,000
黄达	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股东中周福海、于丽芬、周吉为家庭成员关系(于丽芬为周福海之妻，周吉为周福海之女)。周吉与周福海分别持有公司股东新疆吉伊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0%、40%股权，新疆吉伊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5.63%的股权。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内，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172,000股，持股比例为0.52%，其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因参与转融通业务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持股比例为0.24%。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赵永仓与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约定购回交易，2013年6月底其未购回股份735,000股，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交易未购回股份834,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2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比期初减少78.69%，主要是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太科技")本期购买理财产品5.85亿元和支付新扩建年产8万吨轻量化高性能铝挤压材项目(以下简称"8万吨铝挤压材项目")用土地款9,095.67万元及无锡海特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特铝业")购买理财产品2,000万元。

2、预付款项比期初增长98.79%，主要是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后预付设备款和材料款的增加。

3、应收利息比期初增长45.49%，主要是理财产品暂估利息的增加。

4、其他应收款比期初增长100.45%，主要是代垫个人医疗费和存出保证金的增加。

5、无形资产比期初增长146.76%，主要是亚太科技购入土地所致。

6、预收款项比期初增长52.48%，主要是采用预付形式结算的客户销量增加所致。

7、应交税费比期初减少31.23%，主要是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通科技")销售收入增加致增值税留底税额减少。

8、其他应付款比期初增加298.92%，主要是苏州智华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智华)从其他公司取得借款500万元。

9、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75%，主要是按期确认递延收益。

10、股本较期初增加100%，主要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11、专项储备较期初增长124.54%，主要是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尚未完全使用所致。

12、少数股东损益较期初减少41.36%，主要是苏州智华亏损增加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财务费用同比下降84.43%，主要是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用，定期存单的利息减少所致。

2、资产减值损失同比下降76.37%，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变化较上年同期变化减少所致。

3、投资收益增加1,801.44万元，主要是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4、营业外收入同比下降47.81%，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5、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同比下降71.45%，主要是本期处置生产设备较少。

6、净利润同比增长36.84%，主要是亚通科技募投项目产能逐步释放，产销量不断提高所致。

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长37.02%，主要是亚通科技募投项目产能逐步释放，产销量不断提高所致。

8、少数股东损益增长为54.05%，主要是苏州智华本期亏损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一)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泽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3年02月08日	2013年04月02日	保本保证收益	1,000		5.37	5.3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南长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4,000	自有资金	2013年02月08日	2013年02月16日	保本保证收益	4,000		1.61	1.6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3,000	自有资金	2013年02月08日	2013年03月19日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13.78	13.7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泽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300	自有资金	2013年03月06日	2013年06月05日	保本保证收益	300		2.8	2.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3,000	自有资金	2013年03月22日	2013年04月23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0.78	10.7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800	自有资金	2013年04月09日	2013年05月2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		4.42	4.4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泽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700	自有资金	2013年04月11日	2013年05月16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700		2.42	2.4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泽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3年05月28日	2013年08月30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1,000		9.66	9.6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500	自有资金	2013年05月31日	2013年07月0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19	2.1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500	自有资金	2013年07月01日	2013年08月0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9.3	9.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500	自有资金	2013年06月26日	2013年07月2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71	2.7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500	自有资金	2013年07月12日	2013年08月2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4	2.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300	自有资金	2013年08月02日	2013年09月1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		1.44	1.4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500	自有资金	2013年08月22日	2013年09月2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32	2.3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泽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500	自有资金	2013年09月12日	2013年10月21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0		2.6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泽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3年09月12日	2013年11月13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0		7.47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泽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500	自有资金	2013年9月30日	2013年11月7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0		2.44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亭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30,000	募集资金	2013年03月12日	2014年03月11日	保本保证收益	0		1,436.05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0,000	募集资金	2013年03月14日	2013年05月16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10,000		71.63	71.6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5,000	募集资金	2013年03月14日	2013年09月12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15,000		344.05	344.0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0,000	募集资金	2013年03月27日	2014年03月2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0		560	273.1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5,000	募集资金	2013年05月03日	2013年06月2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8.86	28.8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7,500	募集资金	2013年05月23日	2013年06月27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7,500		29.13	29.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2,500	募集资金	2013年05月23日	2013年08月22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2,500		27.11	27.1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5,000	募集资金	2013年07月1日	2013年08月0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1.00	31.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7,000	募集资金	2013年07月04日	2013年08月08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7,000		35.58	35.5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4,000	募集资金	2013年08月06日	2013年11月0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0		45.37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7,500	募集资金	2013年08月20日	2013年09月10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7,500		18.08	18.0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2,500	募集资金	2013年08月29日	2013年11月28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0		29.29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2,000	募集资金	2013年09月16日	随时可赎回	保本保证收益型	0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0,000	募集资金	2013年09月18日	2013年12月19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0		119.73	0
合计				137,600					77,100		2,859.59	929.74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3年02月21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3年03月12日											

上述理财产品中自有资金理财期末尚未到期收回的本金为2,000万元，募集资金理财期末尚未到期收回的本金为58,500万元。

(二)新扩建年产8万吨轻量化高性能铝挤压材项目进展

公司于2013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3年4月22日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新扩建年产8万吨轻量化高性能铝挤压材项目的议案》(详见2013年4月2日和2013年4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30、2013-035、2013-041)。2013年8月16日，公司与无锡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无锡市高新区D区D24号地块)(详见2013年8月1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68)。目前该项目土地使用权出让价款已支付完毕，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已取得。

(三)与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重工")签署的合同进展

公司2013年7月12日公告了公司与华电重工签署的华电国投哈密电厂一期(2X660MW)工程间接空冷项目管束用铝管采购合同(该合同约定公司向华电重工提供合同总金额约17,981,827.54元的管束用无缝铝管)及亚通科技与华电重工签署的华电国投哈密电厂一期(2X660MW)工程间接空冷项目管束用铝型材采购合同(该合同约定亚通科技向华电重工提供合同总金额约13,509,174.9元的管束用铝型材)(详见2013年7月1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59)。上述合同目前按计划履行。

(四)公司设立精密模具分公司

公司于2013年5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精密模具分公司的议案》：建设公司精密模具研发与制造中心，总投资4,925.47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4,000万元(相关内容登载于2013年5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3-045)。2013年5月21日，精密模具分公司取得了营业执照。2013年7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资产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3,267万元受让无锡欣豪投资有限公司截止资产评估基准日(2013年6月30日)拥有的单项资产组合(位于无锡新区新锦路102号的全部房产和土地)，以满足精密模具分公司经营等的需要(详见2013年7月1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61)。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周福海、于丽芬、周吉、无锡市吉伊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2月变更为新疆吉伊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罗功武、李志军、浦俭英、张俊华、陈国琴、周益新	1、公司实际控制人周福海先生、于丽芬女士、周吉女士及周福海和周吉共同控制的无锡市吉伊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2、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周福海、周吉、罗功武、张俊华、陈国琴、李志军、周益新、浦俭英同时承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公司的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公司的股份；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为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维护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周福海家庭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亚太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亚太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亚太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如亚太科技及亚太科技下属的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不与亚太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亚太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亚太科技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予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本人将对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按本承诺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力，促使其遵守本承诺。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亚太科技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在亚太科技审议是否与本人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人承诺，将按规定进行回避，不参与表决。如亚太科技认定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亚太科技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将在亚太科技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亚太科技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本人无条件按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予亚太科技。本人将尽量减少与亚太科技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011年01月18日	1、公司实际控制人周福海先生、于丽芬女士、周吉女士及周福海和周吉共同控制的无锡市吉伊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期限为三十六个月。2、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周福海、周吉、罗功武、张俊华、陈国琴、李志军、周益新、浦俭英承诺期限为任期内。3、公司实际控制人周福海家庭承诺将不与亚太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期限为实际控制期内。	本报告期内，以上承诺事项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2011年12月3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2年1月17日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以补充募投项目资金缺口时承诺：本次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0,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以补充募投项目资金缺口。承诺自本次资金使用之日起，公司未来12个月内亦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2012年01月17日	2013年1月17日	本报告期内，以上承诺事项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45%	至	70%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4,472.66	至	16,967.95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981.1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原因是公司产销量稳步提高及亚通科技募投项目产能正常释放。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福海

2013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40　　证券简称: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13-078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扩建年产8万吨轻量化高性能铝挤压材项目完成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3年4月22日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新扩建年产8万吨轻量化高性能铝挤压材项目的议案》(详见2013年4月2日和2013年4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30、2013-035、2013-041)。2013年8月16日，公司与无锡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无锡市高新区D区D24号地块)(详见2013年8月1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68)，现已支付了土地使用权出让价款。

公司于近日收到了无锡市新区规划建设环保局核发的关于该项目的审批意见(锡新管建发【2013】197号)：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书中的建设内容在拟定地点进行建设。

2013年10月28日，公司收到无锡市人民政府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核发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3202170013016-1)，经审核，该项目符合《江苏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暂行办法》等的有关要求，准予备案。本备案通知书有效期为两年。

公司按照既定计划正在积极推进该项目的建设，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0月29日